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
「110學年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  
自編教材徵選競賽」

編 號：\_\_\_\_\_（由承辦單位填寫）

作品名稱：

服務幼兒園（全銜）：

作者：

## 110學年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自編教材徵選競賽 報名表

幼兒園全銜			
作品/教材名稱			
主要連絡人資料：(後續相關通知將以 e-mail 為主，請務必填寫正確)			
姓名	職稱	幼兒園電話、 行動電話(皆需填寫)	E-mail
自編教材設計基本成員資料			
姓名	職稱	聯絡電話(手機)	E-mail

填表需知：

1. 參賽作品組員以4人為上限。
2. 請依報名表格式欄位確實填寫，主要連絡人資料務必填寫完整，以利聯繫。
3. 主要聯絡人需為團隊成員，亦需列入基本成員資料。
4. 教材設計團隊成員、教材名稱經報名完成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。
5. 經報名確定後，所有參賽資料之製作，皆以此表為依據，請務必正確填寫相關資料。

110學年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自編教材徵選競賽  
自編教材教學活動設計內容

活動名稱	
適用對象	
設計理念	
課程目標	
學習指標	
閩南語沉浸式 教學策略	
教學活動設計	

(本表可自行增加調整，但原有欄位不得減少)

# 110學年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自編教材徵選競賽 著作權聲明及授權書

## 一、著作權聲明：

本人\_\_\_\_\_以「\_\_\_\_\_」(下稱參賽作品)參與「110學年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自編教材徵選競賽」，本人擔保參賽作品係本人(團隊)之原創性著作，本人(團隊)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，本件參賽作品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權利。倘本人違反上開聲明內容，本人(團隊)願自負所有法律責任，並依「110學年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自編教材徵選競賽」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。若因此致教育部受有任何損害，亦願負一切損害賠償責任。

## 二、授權內容：

本人同意將參賽作品無償、非專屬授權教育部及所屬機關，以任何方式行使參賽著作之著作財產權(包括但不限於以任何方式、不限期間與地域，就申請作品進行編輯、改作、公開傳輸、展示、播送、宣傳、展覽、散布、數位化、重製、收錄於資料庫、提供進行檢索、瀏覽、下載、傳輸、列印行為，或再授權第三人行使上述著作財產權)，且不主張著作人格權。

此致

教育部

立書人：(簽名)

身份證字號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